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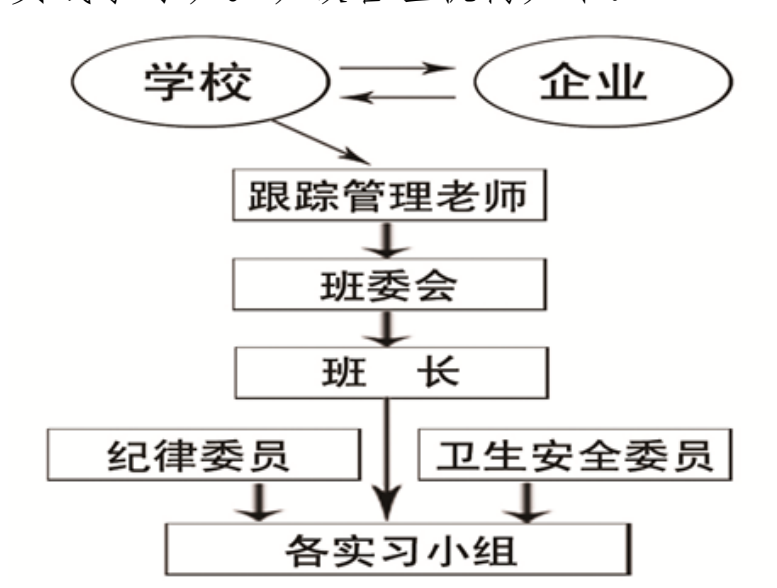
现代学徒制试点企业学徒管理办法

一、总则

为加强现代学徒制试点学徒管理，建设高效的管理组织，明确管理职责，制定此办法。

二、管理组织

学生集体进入企业实践学习以后，原则上要组建成企业实践学习班。学校指派驻点老师，成立由班长、纪律委员、卫生安全委员组成班委会。在各宿舍要成立实践学习小组，选出小组长，形成集体领导、专人负责、从上到下与学校紧密联系的管理结构。确保情况有人问，问题有人抓，便于信息畅通，学校企业互动。形成一个不脱离企业、不脱离学校的企业实践学习班。班级管理机构如下：



三、管理职责

1. 驻点老师——经常检查、调研企业学徒班的状况，及时向学校汇报。每天至少早晚各一次对学生出勤情况进行考勤，在生活、学习、交往、工作、娱乐等方面指导学生，防止和纠正不良现象，提出对有问题学生的处理意见。

2. 班长——经常组织班委成员、小组长会议，研究和处理日常出现的问题。把企业实践学习班的状况及时向跟踪管理老师汇报，贯彻学校的要求。全面管理企业班的各项事宜。

3. 纪律委员——检查和制止学徒工余时间的违反校纪、企业制度和国家法规等方面的情况。

4. 卫生安全委员——检查、督促学生宿舍中安全、防火、防盗、卫生等方面的事宜。

5. 组长——全面负责本学习组内各项事宜。

上述人员应遵守下级服从上级的组织原则。

四、考核项目

1. 考核目标

考核的目的是使学徒达到以下要求：

(1) 明确学生身份，爱校爱企业。

(2) 不参与任何危害集体、学校、企业和社会的集会、游行、罢工等活动。不做违反校纪、企业制度和国家法规的事。

(3) 热爱岗位，努力工作，争做好员工。

(4) 学习做人、学习文化、学习技术。

(5) 行为文明、自尊自爱。

2. 考核项目

按“十要十不准”设立考核项目如下：

- (1) 要为校增光，不准损坏母校的声誉。
- (2) 要团结友爱，不准拉帮结派。
- (3) 要热爱集体，不准脱离团队。
- (4) 要遵守协议，不准擅自离厂。
- (5) 要信赖校企，不准出事后对校企隐瞒。
- (6) 要服从安排，不准私自外出租房。
- (7) 要明辨是非，不准和不三不四的人交往。
- (8) 要牢记纪律，不准闹事、酗酒、抽烟、赌博、进网吧。
- (9) 要牢记宿舍管理制度，不准留宿他人或男女生在宿舍内互访、逗留。
- (10) 要遵守劳动规程，不准违章作业造成工伤或事故。

五、学徒惩处条例

1. 记过处分范围如下：

- (1) 不按企业、学校规章制度严格要求自己，违反企业、学校规章制度，损坏我校声誉较轻者。
- (2) 在企业内拉帮结派，未造成影响者。
- (3) 未经企业、学校同意擅自离厂者。
- (4) 不能明辨是非，与不三不四人交往者。
- (5) 不遵守企业规章制度，在企业内闹事、酗酒、抽烟、赌博、进网吧者。
- (6) 违反宿舍规章制度，擅自留宿他人或男女生在宿

舍内互访、逗留者。

(7) 经学校、企业认定有其他违纪行为者。

2. 取消实践学习资格处分范围如下：

(1) 严重破坏企业、学校的声誉者。

(2) 未经学校、企业同意私自在外租房造成意外事故发生者。

(3) 违反企业规章制度屡教不改，影响极坏者。

(4) 盗窃、敲诈、诈骗国家、集体或个人财物者。

(5) 经校方、企方认定有其他严重违纪行为者。

凡被取消企业学习资格的同学还将根据学生惩处条例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3. 开除学籍处分范围如下：

凡违反企业规章制度屡教不改，影响极坏，严重破坏企业、学校的声誉被企业退回或开除的学徒，学校将开除其学籍。

六、考核方法

按照上述考核项目，对学徒学生每月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存入个人档，作为能否按时毕业的重要依据。